

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(教育局)

承辦人：科員 史郁萱

電話：0422289111#55103

電子信箱：yuhuan320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立啟明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6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學字第113005262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87040000E_1130052627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本府衛生局訂於113年7月10日(星期三)辦理「113年自殺防治教育」，請各校人員踴躍報名參加，並惠允參加人員公假登記及課務排代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府衛生局113年6月19日中市衛心字第1130083308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課程資訊如下：

(一)課程名稱：113年自殺防治教育。

(二)時間：113年7月10日(星期三)下午1時30分至5時10分。

(三)地點：臺中市政府衛生局4-1會議室(臺中市豐原區中興路136號)。

(四)講師：

1、開心房身心診所許醫師珮珊。

2、蛹之生心理諮商所張諮商心理師元祐。

(五)參加對象：本市社會工作人員、長期照顧服務人員、學校人員、警察人員、消防人員、村(里)長和村(里)幹事



及其他有興趣之單位。

(六)報名資訊：本課程採線上報名(https://docs.google.com/forms/d/e/1FAIpQLSfh4UHrezL8zHRRXjGhUOCHYB1W0k_ZWEHg08JW3c1uJV_k7g/viewform)，請於113年6月28日(星期五)前完成報名，以利後續相關作業。

三、請參加人員踴躍搭乘大眾運輸工具，至臺中市政府衛生局之公車路線有：152及900(於豐原高商下車)，公車資訊請參照臺中公車即時動態資訊(<https://citybus.taichung.gov.tw/>)。

四、檢附113年自殺防治教育流程表1份，課程講義將於課程前寄送至參加人員信箱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、本府主管高級中等學校暨特殊教育學校、臺中市私立育仁國民小學、台中市私立明道普霖斯頓國民小學、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慎齋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私立華盛頓國民小學、麗喆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麗喆國民中小學、臺中市私立惠明盲校

副本：本局學生事務室

